

# 中共天津市宁河区纪委文件

津宁纪发〔2017〕5号



## 关于“五一”、端午期间严格遵守“六严禁” 严防“四风”问题反弹的通知

各镇党委、区委各部委、区级国家机关及直属企事业单位各党组（党委、总支、支部）、各人民团体：

“五一”、端午将至，为进一步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，驰而不息纠正“四风”，现就做好节日期间廉洁自律各项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严格遵守“六严禁”纪律要求

- 1、严禁以各种名义违规发放津补贴、奖金和实物；
- 2、严禁公车私用、或利用职务之便向下属、管理和服务对象及其他单位借用公车；

3、严禁公款大吃大喝、组织或参加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或者旅游、健身、娱乐等活动；

4、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或带有私人会所性质的隐蔽场所；

5、严禁公款旅游或借学习、培训之机绕道旅游；

6、严禁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，大操大办婚丧喜庆。

## **二、严格落实党委主体责任**

各级党组织必须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深入开展廉政教育，重申纪律要求，对发现的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，早发现、早提醒、早纠正，持续保持高压态势，坚决防止“四风”问题反弹回潮。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“一把手”要以上率下，要通过各种形式，向党员干部发信号、打招呼、提要求，做到“六严禁”人人知晓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积极践行崇廉拒腐、尚俭戒奢的优良作风，大力弘扬艰苦朴素、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，营造崇廉尚俭的节日氛围。

## **三、严格落实纪委监督责任**

各级纪检监察组织要认真落实监督责任，狠刹不正之风，要在本系统、本单位、本辖区内开展明察暗访，创新招法，深入查找潜入地下、花样翻新的“四风”问题。节日期间，区纪委将会同有关部门、纠风工作志愿者组成多个检查组，持续开展明察暗访，对检查发现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、顶风违纪的单位和个人决不姑息迁就，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、曝光一起。对主体责任、监督责任和领导责任落实不到位，不担当、不作为的

实施“一案双查”，严肃问责，坚决遏制“节日腐败”，切实维护党的纪律的严肃性，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。

举报电话：69592445 69592163

举报邮箱：[nhjwxf2009@163.com](mailto:nhjwxf2009@163.com)

微信号：nh69592163

中共天津市宁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 
天津市宁河区监察局  
2017年4月27日